

证券代码：833627 证券简称：ST 多尔克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多尔克司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河南证监局行政 监管决定书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相关文书的全称：关于对多尔克司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

收到日期：2022年7月12日

生效日期：2022年7月7日

作出主体：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

措施类别：行政监管措施

（涉嫌）违法违规主体及任职情况：

姓名/名称	类别	具体任职/关联关系
多尔克司食品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	挂牌公司	

涉嫌违法违规事项类别：

信息披露违规

二、主要内容

（一）涉嫌违法违规事实：

公司未于 2022 年 4 月 30 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，违反了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（证监会令第 191 号）第十二条规定。

（二）处罚/处理依据及结果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第四十五条规定，河南证监局决定对公司实施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，并记入证券期货诚信档案。

公司自收到本决定之日起 30 日内向河南局提交书面报告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公司经营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未对公司正常经营活动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二）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的影响：

未对公司财务方面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（三）不存在因本次处罚/处理而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四、应对措施或整改情况

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将按照《业务规则》、《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业务规则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保证信息披露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及时，规范公司治理、诚实守信、规范运作。公司及相关责任主体充分重视上述问题并吸取教训，今后公司将进一步健全内控制度，加强公司全员对相关业务规则及法律法规的学习，不断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，依法真实、完整、准确、及时的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以更积极的态度做好各项工作，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的利益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关于对多尔克司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实施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

多尔克司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7月14日